

嘉定院区程控电话设备维保项目供应商征集公告

(招标编号：2023-JHYDGD-F4013)

项目所在地区：上海市

一、招标条件

本嘉定院区程控电话设备维保项目供应商征集公告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1.7 万元，招标人为某医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嘉定院区程控电话设备维保项目；医院程控电话系统硬件部分、软件部分和话务台系统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嘉定院区程控电话设备维保项目供应商征集公告；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嘉定院区程控电话设备维保项目供应商征集公告)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军队单位；成立 3 年以上的非外资独资企业或控股企业。

（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生产场经营地址或注册登记地址为同一地址的不同生产型企业，股东和管理人员（法定代表人、董事或监事）之间存在近亲属或相互占股等关联关系的不同非国有销售型企业，也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近亲属指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近姻亲关系。

（四）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未在军队采购网（www.plap.mil.cn）军队采购暂停名单处罚范围内或军队采购失信名单禁入处罚期和处罚范围内，以及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处罚期内）。

（五）本项目特定资格：（如有）；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12月27日08时30分到2023年12月28日16时30分

获取方式：（一）申领时间：2023年12月27日至12月28日，每日上午08:30至11:00，下午14:00至16:30（北京时间）（二）申领报价文件时需提供以下资料：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军队单位不需要提供）；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授权代表身份证和授权代表在报价前4个月内（不含报价当月）连续3个月由报价供应商缴纳社保证明材料的复印件；4. 非外资独资企业或控股企业的书面声明（事业单位、军队单位不需要提供）；5. 报价供应商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6. 未被列入本公告第四条第（四）项明确的违法失信名单的承诺书签；7. 本项目特定资格材料：（如有）。（三）申领方式网上发送。征集供应商采取发送电子邮件方式提交报名材料：邮件主题：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公司名称；邮件内容：列明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姓名及联系方式；邮件附件：需采用A4纸幅面，将报名材料加盖企业鲜章，按顺序制作成1个PDF格式文件，文件名称与主题一致，复印件扫描无效。报名材料审核通过后，采购人向供应商邮箱发送报价文件电子版；审核未通过的，采购人以邮件形式回复审核情况，报价供应商可在报价文件申领时间内重新提交材料。采购人邮箱：543269554@qq.com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9日11时30分

递交方式：上海市。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12月29日11时30分

开标地点：上海市。

七、其他

我单位就以下采购项目进行面向市场公开征集供应商采购，采购资金已全部落实，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与报价。



一、项目名称：嘉定院区程控电话设备维保项目

二、项目编号：2023-JHYDGD-F4013

三、项目概况：

服务类

包号/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要求 服务地点 交付时间/服务期限 预算金额（万元）

1 嘉定院区程控电话设备维保项目 医院程控电话系统硬件部分、软件部分和话务台系统 上海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 11.7

说明 1. 投标供应商须对所投包内所有服务内容进行唯一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投标报价应包括所有提供的服务和伴随服务等价格。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四、征集供应商资格条件：

详见公告正文

五、报价文件申领时间及方式

详见文件获取方法

六、报价文件递交开始和截止时间及地点、方式

（一）报价文件递交开始时间：2023 年 12 月 29 日 10 时 30 分。

（二）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29 日 11 时 30 分。

（三）报价地点：上海市。

（四）报价方式：由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现场递交报价文件，不接受邮寄等其他方式。

七、报价时间、地点

（一）报价时间：2023 年 12 月 29 日 11 时 30 分。

（二）开标地点：上海市。

八、本项目相关信息在《军队采购网》(www.plap.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和《中国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九、采购人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霏

办公电话：021-81875310/15221184062

地址：上海市



